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股價不尋常波動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而作出。

寧波萬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近日本公司之股份價格上升。本公司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之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並不知悉導致本公司的股份價格波動之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告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又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承董事會之命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寧波萬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諸國安

中華人民共和國寧波，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諸國安先生、亓勇強先生及朱春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姜國平先生、鄭新先生及諸國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姜美銀先生、陸祥泰先生及郭劍雄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登載至少7日。

\* 僅供識別